

## 天津中绿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津中绿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9 月 22 日由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并于 2023 年 9 月 26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三名，实到监事三名，其中监事李海军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参会，其他监事在公司会议室现场参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赵晓琴女士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鉴于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即将届满，公司拟延长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有利于本次发行事项的顺利进行，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以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 其他公告文件。

特此公告。

天津中绿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9 月 27 日